

# 诸多非法因素催生“赵作海案”

## 赵作海当年辩护人并无律师资格,检察官承认人为干扰致违心办案

□据《东方早报》

13日上午,11年沉冤得雪的赵作海在商丘市中院送来的65万元“国家赔偿金和生活补助费”支票上签了字。在当地一些村民看来,这场“奇案”似乎有了个不错的收尾。

13日,记者采访到了当年承办赵作海案的两名检察官汪继华、郑磊及当年为赵作海辩护的胡泓强等人,发现诸多非法因素及人为干扰导致了这起离奇冤案。

### 公安机关证据明显不足

“我们把案子退回去了两次,按理公安机关应该立即释放赵作海,但不知道公安局为什么一直没有放人。”13日,当年承办“赵作海案”的汪继华说。汪原为商丘市人民检察院起诉科的检察官,后于2001年辞职从事律师工作。

汪继华称,他1999年接手“赵作海案”时,就和同事们发现公安机关的证据存在明显漏洞,事实也不清楚,于是两次退回该案。

于是赵作海杀人案一直拖到了2002年,公安局未能提供尸体是不是赵振裳的新证据,检察机关也一直未立案。其间,公安机关对赵作海超期羁押达3年,这明显违法。

### 政法委协调会定调

2001年,由柘城县公检法参加的联席会议仍认为赵作海案尸源问题没有确定,不具备审查起诉条件,但也没有放人。

案子迟迟得不到起诉,这让柘城县公安局很有意见。据后来作为“赵作海案”公诉人的郑磊回忆,县政法委为此向商丘市政法委告过状。郑磊后于2004年辞职,现为郑州一家律师事务所的律师。

2002年夏末,当地公安机关将“赵作海案”提交上级机关研究。于



是,商丘市政法委组织了公检法参加的专题研究会。郑磊当时从案宗上看到了上级部门对此案“快审快判”的批示,“当时要求我必须在20天内起诉到法院”。

于是2002年10月22日,商丘市人民检察院受理此案,11月11日诉至市中院开庭。此后,法院以故意杀人罪判处赵作海死刑,缓期两年。

时任商丘市政法委书记的王师灿13日对记者表示,自己是学煤矿和矿山机电的,对当年协调会的情况记不清了。

### 庭审时长不到半小时

郑磊回忆,因为有了上级部门的定调,检察院的起诉书也不长,庭审时间大约半个小时就结束了。

郑磊在答辩时称:“我的答辩意见就是起诉书中的意见。”他对记者称,这就是为了“应付差事”。

郑磊承认,当时他也感觉到公安机关的证据较弱。“但上面都定了调了,作为公诉人员我们要不选择起诉,要不就辞职不干,最后我还是妥协了。”

### 辩护人是个实习生

采访中,多人称当年法院指定为赵作海辩护人的胡泓强只是一个律师事务所的实习生,当时并无律师资格证,也没有独立办案的经验。

胡泓强接受采访时承认,当年他在卓衡律师事务所实习。此案后,胡泓强获得的报酬不到200元。

胡泓强为赵作海作无罪辩护,

主要是根据查看案卷。而商丘市中院当年制作的4页判决书上,胡泓强所作的辩护意见仅8个字:“事实不清,证据不足”。

### 相关链接

#### 三法官被停职

据商丘市中级人民法院副院长杜建华介绍,近日,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纪检监察室、商丘市中级人民法院纪检监察室和商丘市纪委的同志,共同进驻商丘市中院展开调查。当年“赵作海案”的审判长张运随、审判员胡选民、代理审判员魏新生已经停职接受调查。停职前,这3名法官都在商丘市中院刑一庭工作。(据新华社)

## 二胎政策近一时期不会放开

□据商都网

省十一届人大三次会议期间,省人大代表共提出议案68件,分别交省人大常委会法制室等部门办理。13日,有关部门将办理情况向省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进行了汇报。

会议期间,开封市代表团尹志国等代表提交议案,建议修订《河南省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他们在议案中提出,随着我国经济社会的发展,我国长期实行的独生子女政策产生了一系列新的问题,比如:社会老龄化,劳动年龄人口比重下降,出生人口性别比例失调等。建议修订《条例》,对有条件的允许生育第二个子女。

省人大常委会法制室研究认为,修改《河南省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已经被列入了2010年度省人大常委会立法计划调研项目。但是,计划生育是我国的基本国策,其权力不在我省。另外,我省统计人口即将超过1亿,而实际上还有一些没有统计在内的“黑孩”,实际人口应该已经超过1亿。允许生育二胎,不符合我国国情和我省省情,将给我省、我国经济社会的发展带来巨大压力。

在今年我省两会期间,一些媒体热炒我省的二胎政策,法制室有关负责人表示,近一个时期内,这个政策不会放开。

## 洪战辉当“副书记”只是传说

□据《河南商报》

近日有媒体报道,“感动中国十大人物”之一的洪战辉,没毕业就挂职镇党委副书记,还有自己的专车……一时间,洪战辉再次被推到舆论的风口浪尖。13日,洪战辉向记者澄清事实:“我是大学生,是社会实践,不是‘挂职’。”

连日来,2005年“感动中国十大人物”之一的洪战辉,在湖南省长沙市宁乡县花明楼镇挂职任镇党委副书记的消息,在网络上疯传。报道称,在十一位党政领导中洪战辉的名字排在第十位。而且,洪战辉在花明楼镇任党委副书记,享受补贴,“有大事才自己开车来,开完会又自己开车回长沙”。

对此,洪战辉表示,去年暑期,导师建议他选择“农村土地流转”作为研究方向,并推荐他到宁乡县去调研。宁乡县组织部得知他要到那里调研和锻炼学习也很高兴,专门派了人到学校来接他,并将他安排到花明楼镇。为了方便联络和便于下乡、村做工作,大家给他所谓挂职副书记的名头。这个名头只是个称呼,但后来大家叫开了,也叫习惯了,于是便出现网上流传的消息。这一说法,也得到湖南省长沙市宁乡县组织部某负责人的印证。

## 不由分说人被拖出 稀里哗啦房被拆掉

### 事发开封,弄了半天说是“拆错了”

□据商都网

13日早晨,在开封市中心鼓楼广场,当地一名妇女诉说自家房屋被强拆的遭遇。记者于当日下午到鼓楼区政府采访时被告知,开发商搞拆迁时“拆错了”。

### 人被拖出 房被强拆

这名妇女叫郭蔓,是开封市鼓楼区大袁坑沿街居民。当日上午,记者赶到现场,郭蔓正和她的

孩子蹲在瓦砾堆上大哭,她的孩子在废墟中寻觅自己的课本。

郭蔓说,当日5时许,她和母亲、孩子正熟睡,突然一伙人破门而入,将他们架出去后把家具抬出屋外。郭蔓上前阻止,结果被强行拖出。

住在郭蔓家对门的王延明说,当天6时许,他的弟弟王延秋听到吵闹声急忙赶来,发现一伙人正在拆房子。当王延秋向拆迁人员要证件时,反被对方索要“合法证件”。王延明赶来后,被告知“拆错了”。

郭蔓说,她家所在的地段准备进行房地产开发,但她尚未就赔偿问题和开发商达成协议。

### “开发商拆错了”

当日下午,鼓楼区主管城建的副区长张永成说,当日区政府组织对拆迁范围内的8处违章建筑进行拆除,文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则是对已经达成赔偿协议、住户已交房的20多处房屋进行拆迁。“郭蔓还没有交房,确实不应该拆迁,

是开发商拆错了”。

在该区信访办,文盛房地产开发公司的一名工作人员正在和郭蔓一家协商如何处理此事。这名工作人员说:“这样拆迁不对。”

张永成说:“目前区政府的意见有三条:一是文盛公司要向郭蔓一家赔礼道歉,政府会追究文盛公司的责任;二是由文盛公司安排好郭蔓一家的住宿及其他生活问题,先拿出3000元钱供其生活;三是区政府一定为郭蔓一家做主。”

## 具茨山发现龙形岩画

### 专家:若其与黄帝有关,将震惊世界



□据《郑州晚报》

日前,在距离新郑具茨山风后岭的轩辕庙约两公里处,专家发现了一处龙形岩画。专家认为,此处岩画可能与黄帝时代的龙文化存在关联。

此次被发现的龙形岩画位于一条小山路中间的一块浅颜色的石头上。岩画中龙身大约有120厘米长,龙身最宽处为5厘米,尾部越来越窄。龙首处是

一圆坑,有拳头大小。龙首的右侧有一条小“沟”,好像龙须一般。龙身共有8道弯,在几个弯曲的地方有一些浅坑,好像龙的爪子一样。(如左图)

新郑市黄帝文化研究学者靳录表示,由于此处距具茨山风后岭的轩辕庙只有两公里左右,龙形岩画可能与黄帝有关。如果此岩画真与黄帝相关,将震惊世界,因为它可能破解具茨山岩画诞生的年代。

### 相关链接

#### 具茨山与黄帝

具茨山位于我省中部禹州市、新郑市、新密市三市交界处,属于伏牛山余脉,最高点海拔787.8米。据记载,黄帝活动的中心地域就在具茨山。自20世纪末以来,人们先后在具茨山发现年代不明的大规模岩画、石质城堡遗址和巨石文化遗址,引发文物和考古工作者的“黄帝文化”研究热潮。